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115 年度「臺灣特色物種之長期研究與生態永續發展計畫」徵求公告

一、 目的

臺灣具有豐富且獨特的生物多樣性，其中有許多是臺灣特有的生物，這些生物和其所在的生態系所提供的生態系服務是臺灣環境永續發展的重要基石，惟部分特色物種及其生態系仍存在重要科學知識缺口，有必要推動具有臺灣特色、重要科學價值及長期研究必要性之研究主題並透過計畫推動帶動公眾參與，促進科學傳播，提供臺灣生物多樣性保育與生態永續發展之科學依據。

二、 申請機構與申請人（計畫主持人）資格

（一）申請機構：須為本會專題研究計畫之受補助機關。

（二）申請人：計畫主持人與共同主持人資格須符合「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規定。

三、 推動領域、主題及計畫撰寫重點

(一) 推動領域：須為臺灣特色物種之長期研究與生態永續發展相關研究領域。

(二) 研究主題：須為臺灣特色物種之長期研究與生態永續發展相關研究，並排除一次性或短期調查、計畫高度重複或單純或因保育等級高或社會知名度高而提名者。

（三）計畫撰寫至少須包含下列事項：

1. 研究對象之臺灣特色性、生物地理或演化意義及生態系代表性。
2. 至少兩項明確的核心科學問題與現有知識缺口。
3. 長期研究必要性、年度工作規劃及可累積之關鍵資料。
4. 與棲地、生態系功能、環境變遷或生物多樣性保育之連結。
5. 既有資料、樣區、研究方法、團隊與合作基礎，及與既有研究或監測之互補性。
6. 需有人才培育、資料管理、研究成果分享及在地參與之具體規劃。

四、 執行期間

計畫申請書以申請 1 年為原則，執行期限以實際核定日期為準（預計自民國 116 年 2 月 1 日開始執行）。

五、 計畫申請方式

研究計畫之申請及審查採「構想書」及「計畫書」兩階段辦理

(一)、構想書階段：

1. 申請人填寫「臺灣特色物種之長期研究與生態永續發展」計畫構想書，構想書內容說明以不超過三頁為限(頁數超過三頁者不予審查)。
2. 構想書採線上申請作業方式，計畫主持人應循本會一般專題研究計畫之申請程序，進入「學術研發服務網」，在「學術研發服務網線上申辦」項下，點選「專題研究計畫」，填列製作構想書。
3. 構想書計畫類別請勾選「臺灣特色物種之長期研究與生態永續發展計畫構想書」，計畫歸屬確認為「生科處」、學門代碼為 B90A016 -臺灣特色物種之長期研究與生態永續發展計畫」，構想書格式請至線上下載。
4. 申請人應於 115 年 11 月 16 日前完成構想書線上上傳並確認送出構想書(免備函)。未於截止日前完成線上作業或資料不齊全者，不予受理。
5. 經審查擇優推薦，通過構想書者另案通知申請人提送申請書。

(二)申請書階段：

1. 申請人及申請機構應依構想書審查通過之通知函所載期限內提送申請書，完成線上申請作業上傳及線上彙整送出並造具申請名冊及申請人資格切結書一式二份備函送達本會。逾期送達者或資料不齊全者，不予受理。
2. 計畫書採線上申請作業方式，計畫主持人應循本會一般專題研究計畫之申請程序，進入「學術研發服務網」（https://www.nstc.gov.tw/?l=ch 或 https://www.nstc.gov.tw/?l=en），在「學術研發服務網線上申辦」項下，點選「專題研究計畫」，填列製作計畫書。
3. 計畫類別請勾選「專題類-隨到隨審計畫」，計畫類別「一般導向專案計畫」、研究型別請勾選「一般型」、計畫歸屬請勾選「生科處」、學門代碼請勾選「B90-專案」和子學門代碼請勾選「B90A016 -臺灣特色物種之長期研究與生態永續發展計畫」
4. 研究計畫中如涉及須檢附機關核准文件者（如動物實驗管理委員會核准文件、基因重組實驗申請同意書、人體試驗同意文件…等），若核准文件未能於申請時提交者，須先提交已送審之證明文件，並於 116 年 1 月底前補齊核准文件。

六、 計畫審查及管考

(一) 審查方式及管考：本會邀請相關領域學者專家組成審查委員會，辦理構想書及計畫書審查作業及相關事宜；必要時，得請計畫申請人進行報告或提供補充資料。計畫主持人應配合計畫考評及管考需求，於本會通知之期限內繳交相關執行成果報告，必要時得安排進行口頭報告或成果實體展示等。

(二) 計畫執行期間及結束後，計畫主持人須配合本會進行計畫成果追蹤、查核、考

評及成果發表會等工作，且本會得視業務需要，請主持人提供相關研究成果或資料。

七、 注意事項

（一）本計畫無申覆機制。

（二）計畫主持人不符徵求所列之相關規範時，並經本會行政程序確認無誤者，計畫構想書/申請案逕不送審。

（三）除另有規定計畫優先次序比照整合型計畫規範辦理，特殊情形者外，不得於執行期間變更主持人或註銷計畫。

（四）本計畫之簽約、撥款、延期與變更、經費報銷及報告繳交等其他未盡事宜，應依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經費處理原則、專題研究計畫補助合約書與執行同意書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

(五) 有關系統操作問題，請洽本會資訊系統服務專線， 電話：0800-212-058，(02)2737-7590、7591、7592。

八、 計畫聯絡人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生命科學研究發展處　周玲勤 副研究員
E-mail : lcchou@nstc.gov.tw
電話：(02)2737-7546